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通訊事務管理局與香港電視網絡主席王維基昨日開會，雙方就「入屋」問題達成初步共識，只要用戶使用的是移動裝置，「入屋」就不是問題。然而，王維基會後批評通訊局再次「搬龍門」，指只要有一個流動電視觀眾將接收器接駁至大廈天線，港視便違反《廣播條例》，非早前所說的5,000個住戶，形容是「不可能任務」。通訊局主席何沛謙重申當局沒有「搬龍門」，他反駁指，流動電視觀眾不能將接收器接駁至大廈天線，一直是流動電視牌照的條款，強調不應將之與《廣播條例》混淆。

**通** 訊局與王維基昨晨會面約3小時。雙方達成初步共識，港視流動電視服務可以在家使用，但接收器必須由移動技術接收，或接駁到移動裝置的小型天線，絕不能接駁到大廈公共天線。換言之，用戶在家中使用平板電腦、電話等收看港視不算違法，但用戶若在家用電視經大廈公共天線接到港視訊號，則不被容許，港視須申領其他相關的牌照。

#### 移動技術可居家收視達共識

對此，王維基於會後表示，港視想不到可行方案阻止觀眾將接收器接駁至大廈天線，形容這是「不可能任務」。他批評通訊局是再次「搬龍門」，引用《廣播條例》當中的「其他須領牌電視節目服務牌照」，將原來禁止超過5,000戶透過

# 港視禁駁大廈天線入屋

**王維基：屬不可能任務 何沛謙：須遵牌照條款規定**

固定裝置接收到訊號的限制，變成即使只得一個固定裝置接收都算違法。

何沛謙其後解釋，局方並沒有「搬龍門」，因為流動電視牌照一早訂明相關規定，「流動電視不可提供固定接收的電視服務」，所以只要有一處所經固定裝置，如大廈公共天線或魚骨天線，接收到流動電視服務，港視都是違反牌照規定。他強調大家不應將流動電視牌照與《廣播條例》混淆，至於王維基是否知悉，他就不作評論。

#### 建議港視用DTMB以外日美制式

何沛謙又說，會上曾提議港視使用兩家免費電視台現行DTMB制式以外的其他制式，包括日本及美國制式，他希望港視向通訊局提供可行而合法的做法。對於王維基提出以加密方式，解決大廈公共天線或魚骨天線接收到訊號的問題，何沛謙指加密必須有效可行。

王維基形容現時仍是「死局」，指若港視一、兩星期內仍想不到可行的技術方案，就會尋求展開法律程序包括提出司法覆核。



■ 王維基與通訊辦會晤後離開，他形容禁止接駁



■ 何沛謙指禁接駁大廈天線是流動電視牌照條款，望不要與《廣播條例》混淆。 梁祖彝 攝

梁祖彝 攝

## 民記盼租置小業主豁免雙辣稅



■ 民建聯舉行苦主申訴大會，協助部分需要繳付巨額額外印花稅的租置單位業主。 莫雪芝 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特區政府推出樓市「雙辣招」，原意是打擊投機炒賣風氣，不料卻「殺錯窮民」：民建聯接獲近10名租置屋邨單位小業主的求助個案，指他們在不清楚非本港永久居民購買物業須付樓價15%作買家印花稅的情況下，因家庭需要而安排了非永久性居民作為業主，而要繳付額外印花稅。

#### 10小業主預7.5萬至14萬

民建聯黃大仙支部，包括區議員黃國恩、李德康及簡志豪近期先後接獲近10名新購入租置屋邨單位的小業主求助，指他們最近收到律師樓通知，方知道自己須繳付額外印花稅，並須於3月31日前繳付樓價15%，金額由7.5萬至14萬多元。

民建聯在昨日苦主申訴會上指出，這些求

助苦主的家庭成員大多為香港永久性居民，但都是在不清楚樓市「雙辣招」條例下，因家庭需要而安排了非永久性居民作為業主，而要繳付額外印花稅。

其中一位苦主是一名單親人士，因獲得體恤安置，與分別為3歲及12歲的子女被配到東頭邨一單位居住。該事主稱，租住一段時間後，房署邀請苦主購買該單位，但並沒有告知相關條例，苦主在購買該單位時，進行買賣的律師樓也沒有將新修訂條例告訴苦主，結果至今方知要繳付巨額的額外印花稅款。

目前，有關苦主進退兩難，既無法賣掉單位，更需要籌錢以繳付巨額印花稅，壓力甚大，部分更出現情緒問題，持續失眠。民建聯指出，無論房屋署，或負責買賣的律師行，應有責任向有意購買單位的非香港永久性居民，清楚解釋他們在「雙辣招」下所須承擔的費用，若房署及負責買賣的律師行未



■ 「雙辣招」印花稅苦了租置計劃小業主，苦主在記者會上哭訴。 莫雪芝 攝

有於居民購買單位前向居民清楚講明，實有失職之嫌。

#### 自住非炒賣應酌情處理

他們認為，該批苦主是在條例生效後才知悉須繳付巨額印花稅費用，對收入微薄的公屋居民來說，實在無法承擔，故強烈要求房屋署聯同稅務局，就此等特殊個案作出酌情處理，以解決這批苦主的燃眉之急。

民建聯又認為，「雙辣招」的原意是針對炒賣樓宇而設，但租置計劃的對象為收入不高的公屋居民，業主為自住者，且政府已為買賣租置計劃單位設下重重關卡，實在難以炒賣，故特區政府應盡快處理有關問題。

## 學者倡一人一置業機會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居屋等協助市民置業的資助房屋一直設有入息限額，但即使入息高於限額的市民，仍有不少因未能置業而「望屋興嘆」。有學者建議撤銷入息限額，改為全民一人有一個首置500呎類似資助單位的機會。有學者則提議，可研究資助線上線下樓價「兩級制」。

#### 何灝生：資助500呎自住單位

嶺南大學公共政策研究中心主任何灝生在《港人講地》昨日播出的節目「政論擂台」中指出，入息限額容易扭曲市民的行為，令經濟付出沉重代價，「本來他可以升職，本來可以有比較好的職位，也不會去做，就是為了可以申請居屋的資格」。

他又引述中原地產主席施永青早前提出的建議，「他（施永青）說……人人一生之內有一次機會，去買一個基本的、簡單的上車盤，譬如是一個500呎單位，該單位只可以自住，另外轉售時只可以轉售給首次置業的人士」。他認為這種「只准住、不能炒、不能租」的類似資助房屋模式值得考慮。

#### 葉毅明：可研居屋價「兩級制」

城市大學公共政策學系教授葉毅明則認為，居屋入息限額是必須的，但他提到，大家可以研究線上線下的樓價「兩級制」，以求解決現存的一些問題，「線上能否有一個折扣價調整，令在線上也能買到樓，只是可能比較貴」。



■ 何灝生、鄒滿海、何永謙及葉毅明在「政論擂台」上討論房

屋政策。

不過，香港房屋協會主席鄒滿海表示，「以現時公屋輪候冊人數這麼多，供求失衡的情況下，土地供應緊張，現階段仍需要『劃線』定出接受資助的優次，以求解決現有的需求」，可能要稍後才能實現「首置樓」的構思。

#### 增加自置居所易取得共識

主持節目的前衛生及福利局副局長何永謙指，大家較同意增加自置居所的比例，但增加多少，以及如何為入息限額「劃線」和自置居所的種類仍需社會各界小心討論。他表示，若有多一些居屋，既可以賣給有需要的人，亦有望騰出更多公屋，以及紓緩房委會的財政壓力。

## 鄒滿海：增建居屋可補貼公屋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不少人要求當局增建公屋。房屋協會主席鄒滿海認為，香港過去一直採用售賣居屋的盈餘補貼興建公屋的開支，且經驗是成功的，而公屋戶購買居屋後也會騰出公屋，加快公屋流轉，讓更多人可上樓，故有需要增建居屋，並提供誘因讓公屋戶購買，但當局必須小心研究增加居屋比例。

鄒滿海在《港人講地》昨日播出的「政論擂台」節目中表示，從房委會過往的經驗看，在需要興建大量公屋時，「以前的方法，是用（賣）居屋的盈餘，補貼公屋的發展」，大致上，「賣一間居屋的盈餘，基本上可以補貼起兩間公屋……這樣的模式值得參考」。

#### 何永謙：須平衡兩者比例

據此，政府就有需要增建居屋，但居屋與公屋的比例須要有一個平衡。主持該節目的前衛生及福利局副局長何永謙回憶過往的公居屋比例大約是三比二，有關做法可作為日後的參考，「5萬個公營房屋（含居屋）單位中，3萬個是公屋，2萬個是居屋，按鄒滿海的說法，就完全夠補貼公屋的開支」。

不過，要重新實現以居屋補貼公屋，需要留意居屋是否有足夠的出售數目，及能否賣出好的價格，嶺南大學公共政策研究中心主任何灝生坦言，「過去一段日子，居屋與公屋的質素越來越近，令居屋賣出的價（與買居屋）誘因變少」，要吸引更多有能力的人買居屋，以求

#### 賣價遜建價 暫勿復售公屋

另外，鄒滿海、何灝生及葉毅明均認為現階段不應恢復出售公屋，因公屋一旦售出，就等於「少一間公屋」，屆時又需要「再起一間」，而以現時公屋建造逾100萬間來計，賣價很可能較建造價更便宜，既不能減少輪候人數，亦只會令房委會的財政壓力進一步增加。

### ★ 50間知名大型企業赴港招聘

省能源集團、吉利集團等20多間大型企業

浙江大學、浙江工業大學等19所高校

省發展資產經營公司、中大期貨、藍源投資等4間金融服務機構

### ★ 超過2500個職位空缺，為應屆大學畢業生提供超過200個職位

年薪介乎15萬至300萬元人民幣之間，部分職位空缺工作地點在香港

### ★ 20多個職位分類

金融、教育、商貿、旅遊、酒店管理、人力資源等服務行業

### ★ 另有60個赴浙江企業暑期實習崗位

有意實習的大學生請與香港人才交流中心聯繫 查詢熱線:2571 5893

主辦單位:

浙江省人才工作辦公室

浙江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

浙江省人民政府港澳事務辦公室

承辦單位: 浙江省人才市場

協辦機構: 香港人才交流中心

香港金融管理學院



各間機構將於會場設置攤位，歡迎求職人事到現場面試洽談

<http://www.hrexchange.org.hk>

### 時移世易 居屋利潤大減

城市大學公共政策學系教授葉毅明則提出，「建更多居屋可改善房委會的財政狀況，當然是好事，但需要兩個條件。第一，我們真的可以在居屋中賺錢，而過往居屋能賺錢，絕大部分是地價中賺到好多，但現在建築成本上升，但居屋又不能賣得太貴，那你在地價中可以賺到的部分就很小」。

第二，是要考慮現時市場上有多少人可以買得起居屋。他認為現在的狀況不同於上世紀八十年代，「那時，社會大規模向上流動，令家庭收入可以好大幅改進」，但現在的狀況則不同，政府需要仔細斟酌，加上在擬定公屋與居屋的比例上，也要顧及基層的想法，政府可能在政治層面上要仔細考慮。

#### 賣價遜建價 暫勿復售公屋

另外，鄒滿海、何灝生及葉毅明均認為現階段不應恢復出售公屋，因公屋一旦售出，就等於「少一間公屋」，屆時又需要「再起一間」，而以現時公屋建造逾100萬間來計，賣價很可能較建造價更便宜，既不能減少輪候人數，亦只會令房委會的財政壓力進一步增加。